

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文件

中香协字〔2025〕55号

关于举办 2025 年三级调香师培训班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由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香妆协会”）主办、上海应用技术大学香料香精化妆品学部承办的“三级调香师（行业职业技能）培训班（总第九期）”将于6月举办，具体通知如下：

一、培训主要内容

参照《国家职业标准 调香师》（试行）和《调香师（基础知识）》、《调香师（国家职业资格三级）》等培训教程要求，培训主要内容包含香料香精基本知识、法规标准、香料辨别与评价、香料香精分析、香精配方设计、香精配制、香料香精相关法规、香料香精技术发展趋势等内容，涉及日化、食品和烟草行业。

二、培训方式、时间和地点

1、培训方式

集中培训与自学相结合。

2、培训和考核鉴定时间

(1) 自学阶段（自学+网络）：2025 年 5-6 月（具体事宜另行通知）

(2) 集中培训、考核鉴定时间：2025 年 6 月 23—29 日

3、集中培训和考核鉴定地点

上海应用技术大学，地址：奉贤区海泉路 100 号。

三、证书颁发

学员完成全部培训课程后，由上海应用技术大学香料香精化妆品学部颁发结业证书。

中国香妆协会统一组织对获得结业证书的学员进行考核鉴定。考核鉴定分为理论知识考试和专业能力测试。考核鉴定合格者，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、中国香妆协会联合颁发三级调香师（职业能力评价）证书。

四、收费标准

培训及考核鉴定费：7500 元/人（包含培训教材、实际操作培训及考核鉴定原辅材料、设备设施使用、结业以及职业能力评价证书制作等费用）。

报名优惠政策：

协会会员单位：5950 元/人

学生价格：1150 元/人

集中培训期间，可协助安排住宿，费用自理。

五、报名条件

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可报名参加此次培训和考核鉴定。

- (1) 具有本专业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（含在读应届毕业生）；
- (2) 具有相关专业或其它专业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2 年以上；
- (3) 具有本专业大学专科学历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1 年以上；
- (4) 具有相关专业或其它专业大学专科学历，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3 年以上；
- (5) 连续从事本职业工作 6 年以上。

注：本专业是指香料香精或香料香精方向（轻化工程）的相关专业。如有特殊情况，可酌情考虑放宽报名条件。

六、报名及联系方式

1、报名材料

拟报名的人员需准备“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考生申报表”（附件 1）、身份证复印件、学历证书复印件、工作证明（附件 2）、承诺书（附件 3）等相关报名材料和 3 张近期二寸无边彩色照片（45×35 mm）。照片于集中培训报到时提交，其余报名材料于 2025 年 6 月 6 日前发送至中国香妆协会联系人邮箱。

中国香妆协会将对申报人员的申报条件进行审核，并向符合报名条件要求的学员发送培训报到及缴费通知。

2、联系方式

(1) 主办单位：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

联系人：王婷婷 13311059515（微信同号） wangtt@caffci.org

通讯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华熙 LIVE 五棵松场馆办公区

(2) 承办单位：上海应用技术大学香料香精化妆品学部
联系人：易封萍 13917791928

附件：

1. 轻工行业职业能力评价考生申报表
2. 工作证明
3. 承诺书

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

2025 年 4 月 7 日

